## 第十一章：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加强社会建设

1. 如何理解让人民生活幸福是“国之大者”？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出发点和落脚点是让人民生活越过越好。习近平指出，以人民为中心是我们党的根本执政理念，让人民生活幸福是“国之大者”。民生事关人民的生存生活生计，事关民心所向、民情所系、民意所指，决定党的事业成败和国家命运兴衰。

（1）增进民生福祉是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中国共产党是人民的党，任何时候都把群众利益放在第一位。在100多年的奋斗历程中，中国共产党始终坚守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无论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还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始终不渝为实现人民利益而奋斗，始终致力于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2）增进民生福祉是社会主义生产的根本目的。马克思主义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生产表现为人的目的，而人并不是生产的目的。关注人本身的发展，是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根本区别之一。社会主义社会是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这就决定了社会主义生产要以增进民生福祉为根本目的。只有让人民共享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各方面发展成果，才能不断提高人民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3）增进民生福祉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应有之义。中国式现代化是造福人民的现代化，要求把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随着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期盼有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环境，对增进民生福祉、提高生活品质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必须始终坚持把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现代化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努力使人民生活更加幸福美好。

2.保障和改善民生应重点从哪些方面着手？  
保障和改善民生应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1）完善分配制度。

①收入分配是民生之源，是改善民生、实现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最重要最直接的方式。分配制度是促进共同富裕的基础性制度。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分配是联结生产与消费的重要纽带，对激励生产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对保证和促进消费，具有重要作用。不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创造更高的劳动生产率，就要正确处理生产和分配的关系，既要把“蛋糕”做大做好，又要把“蛋糕”切好分好，使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②要继续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进一步优化收入分配结构，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发挥初次分配的基础性作用，努力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切实保障劳动者待遇和权益，不断壮大中等收入群体。发挥再分配的调节作用，加大税收、社保、转移支付等的调节力度，提高精准性。建立健全第三次分配机制，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

（2）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①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是劳动者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共享经济发展成果的基本条件，关系到亿万劳动者及其家庭的切身利益。解决好就业问题，是民生改善的“温度计”，对国家长治久安具有重要支撑作用。充分就业则民心安、社会稳，如果就业出了问题、大规模失业则民心浮、社会乱。劳动者只有拥有一份职业、一份工作，才能平等融入社会生活，也才更有尊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把就业摆在经济社会发展优先位置，突出就业作为基本民生的重要作用，有利于不断扩大就业容量、创造和增加收入、改善人民生活品质。

②要加大民生保障力度，把稳就业提高到战略高度通盘考虑。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扩大高校毕业生就业渠道，稳定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统筹城乡就业政策体系，破除妨碍劳动力、人才流动的体制和政策弊端，消除影响平等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和就业歧视，使人人都有通过勤奋劳动实现自身发展的机会。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推动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完善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保障制度，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健全劳动法律法规，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完善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3）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①社会保障体系是由国家立法规定并以国家作为给付义务主体，为保障社会成员的基本生活和福利、对生活困难社会成员给予物质或服务帮助的各项措施的统称，主要涉及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优抚等方面。社会保障伴随着现代工业社会的发展而产生和发展，对于国家的经济社会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和影响。中国特色的社会保障体系，是在坚持社会主义原则、立足中国实际、总结我国社会保障实践经验、学习借鉴国外有益经验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这一体系注重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优势，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共同富裕，把增进民生福祉、促进社会公平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社会保障事业不断前进。

②健全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是新时代加强社会建设的重要着力点。坚持以增强公平性、适应流动性、保证可持续性为重点，推动我国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进入快车道，基本建成以社会保险为主体、功能完备的社会保障体系。要全面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完善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扩大年金制度覆盖范围，规范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需求。推动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完善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健全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就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制度，健全退役军人保障制度，健全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完善帮扶残疾人、孤儿等社会福利制度。

（4）推进健康中国建设

①人民健康是社会文明进步的基础，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人民健康是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标志。卫生健康事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处于基础性地位，拥有健康的人民意味着拥有更强大的综合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快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是适应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要求，也是实现经济社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发展的基础。

②要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扎实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优化人口发展战略，建立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公益属性，支持社会力量在医疗资源薄弱区域和短缺专科领域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加强监测预警和应急反应能力，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完善公共卫生法律法规，构建起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重视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推动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防治体系建设；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推动中医药和西医药相互补充、协调发展；深入开展健康中国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3.为什么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过程中要坚持共建共治共享？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过程中要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其主要原因在于：

（1）坚持共建共治共享，保障全体人民参与社会建设、社会治理的权利，维护全体人民享有社会治理成果的权益，是完善社会治理必须始终遵循的重要理念。共建是共同参与社会建设，要求突出制度和体系建设的基础性、战略性地位，是社会治理的基础；共治是共同参与社会治理，要求树立大社会观、大治理观，打造全民参与的开放治理体系，是社会治理的关键；共享是共同享有社会治理成果，要求社会治理的成效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是社会治理的目标。

（2）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是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制度保障，对于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意义重大。社会治理现代化既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支柱，又是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坚实基础。我们要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助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确保党和国家事业蓬勃发展、长治久安。

（3）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是适应社会主要矛盾转化的必然要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人民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更加注重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参与社会治理的意愿强烈。我们要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更好体现人民群众主人翁地位，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差异化的需求，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4）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的迫切需要。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国内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各方面任务之繁重前所未有，各种风险挑战之严峻前所未有。我们要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高风险防范化解的前瞻性、系统性、协同性，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创造良好社会环

境。